南县华阁镇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职能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是南县县委、县人民政府领导下的镇一级政权机构。主要职能包括：

（一）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，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人才引进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

（二）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，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

（三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精准扶贫、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，取缔非法经济活动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。

（四）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，管好财政资金，增强财政实力。

（五）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提倡移风易俗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（六）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二、人员和编制情况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现有在职人员98人，退休人员126人，离岗退养9人，分流人员48人。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“三定”方案：全镇总编制为个，其中行政编44个、事业编57个。

三、机构设置

镇本级内设职能室 7 个：党政办公室、党建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、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财政所。镇属事业单位5个：华阁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、华阁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华阁镇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、华阁镇退役军人事务站、华阁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

四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：

1、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

2、南县华阁镇财政所

3、华阁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

4、华阁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

5、华阁镇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

6、华阁镇退役军人事务站

7、华阁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

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

一、《财政拨款收支总表》说明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**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入全部为预算内拨款；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医疗健康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。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收支总额预算2426.44万元。

1. 《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表》说明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收入预算2426.44万元，其中：预算内拨款2426.44万元，占100%。

1. 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》说明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支出预算2426.4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518.75万元，占62.59%；项目支出907.69万元，占37.41%。

1. 《财政拨款收支总表》说明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26.44万元。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，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426.44万元；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14.67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5.40万元、医疗健康支出19.84万元、城乡社区支出44.11万元、农林水支出397.13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25.29万元。

1. 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》说明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**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26.44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23.74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待遇上涨，工资和福利支出增加。

1. **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**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14.67万元，占50.06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5.40万元，占29.90%；医疗健康支出19.84万元，占0.82%；城乡社区支出44.11万元，占1.82%；农林水支出397.13万元，占16.37%；住房保障支出25.29万元，占1.03%。

1. **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。**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（款）行政运行（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）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1162.57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946.34万元，增加437.66%。主要机构改革，计划生育服务站撤销，计划生育事项并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，村社区经费等支出并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。

2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（款）事业运行（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）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6.33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6.3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新增了党群服务中心、综合执法大队等机构。

3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财政事务（款）行政运行（财政事务）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45.77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5.31万元，上涨50.26%，主要原因新增公务员两人。

4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（款）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53.23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31.65万元，增长146.67%。主要是人员待遇上涨，工资和福利支出增加，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5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（款）行政单位离退休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122.21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9.7万元，上涨8.62%。主要是行政退休人员增加。

6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（款）事业单位离退休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414.27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6.27万元，上涨4.09%。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。

7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（款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107.13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4.81万元，上涨16.04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8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（款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16.86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.86万元，上涨20.43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9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退役安置（款）其他退役安置支出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7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7万元，主要是机构改革，新增了退役军人服务站。

10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款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款）2021年预算数为4.7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.78万元，上涨19.90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11.卫生健康支出（类）行政事业单位医疗（款）行政单位医疗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19.84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.72万元，上涨15.89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12. 城乡社区支出（类）城乡社区管理事务（款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城乡社区管理事务）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44.11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44.11万元。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，成立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本科目反映执法大队和社区的支出。

13. 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农业农村（款）事业运行（农业）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397.13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45.26万元，上涨161.49%。主要因机构改革，将原水利并入了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，原由农林水支出（类）水利（款）其他水利支出（项）核算数据并入改科目。

14.住房保障支出（类）住房改革支出（款）住房公积金（项）2021年预算数为25.29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4.29万元，上涨20.43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。

1. 《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》说明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18.75万元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1437.9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险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遗属补助、医疗费补助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；

公用经费80.77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1. 《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》说明

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.1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1.1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比2020年减少5.4万元，下降83.08%，主要原因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，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，大力压减因公出国（境）任务、公务用车费用和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八、《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》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. **机关运行经费。**

2021年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0.77万元，比2020年增加9.09万元，上涨12.68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正常晋档、晋级，工资和福利支出增加。

1. **政府采购情况。**

2021年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1. **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。**

截至2020年12月底，南县华阁镇人民政府无车辆，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，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。

1. **预算绩效情况说明。**

 2020年实行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4个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71.82万元；部门已申报支出整体绩效目标。

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07.69万元；部门已申报支出整体绩效目标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部门预算公开表

1、部门预算收支总表

2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表

3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表

4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（按部门预算科目）—工资和福利支出

5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（按部门预算科目）—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

6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（按部门预算科目）—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与项目支出

7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8、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9、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12、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13、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

14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15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16、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（属县本级预算表格，本表为空表）